

「香港青年科创英才」

预录取申请程序补充说明

一、申请要求

1. 申请人须填报一家内地高校作为目标学校，目标专业须为理工专业，即最新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学科门类中的「07」理学、「08」工学所涉全部专业，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官方网站分类(<http://www.moe.gov.cn>，可搜索关键词“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查询)。「内地高校」的定义为教育部发布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名单》(可搜索关键词“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名单”查询)，包括公立、民办、中外合作及内地与港澳台地区合作高校。

2. 申请人须持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在有效期内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二、申请程式

1. 申请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10 日。(面试时间预计为 2025 年 5 月；预录取结果预计于 2025 年 6 月发布。)

2. 申请手续：

i. 于预录取申请期内至太古集团网站下载申请表，网页为：

<https://www.swire.com/tc/community/hkytit.php>。

ii. 以中文填妥表格后发送至指定电邮地址，邮件主题列明“「香港青年科创英才」预录取申请+申请人的中英文姓名”。请留意本计划秘书处发出确认收到申请的信函。

秘书处电邮地址：hkytit@swire.com.cn

iii. 申请最终结果分为「接纳」及「未获接纳」两种。如申请人数众多，遴选委员会拥有对申请人能否参加面试的最终决定权。如申请人收到面试通知，申请人须于指定时间参加面试(须携同申请数据正本)。遴选委员会将按照申请人面试的表现决定最终获选名单。

iv. 预录取获选的学生如成功获目标学校录取，则预录取自动生效；如未获目标学校录取，仍可与普通申请期之申请人一同参与遴选，只需于普通申请期截止前向秘书处提交最终录取院校的正式录取通知书副本，无需重复提交其他申请材料。

3. 申请者必须提交以下资料：

i. 已填妥及亲自签署的申请表(签字需为手写体)。

ii. 若申请的最终结果为「接纳」，获选者须提交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副本各一份(正反两面，可印于同一面上。彩色黑白皆可，证件上的文字需清晰可见。)及接收现金资助的银行户口资料。

iii. 若申请的最终结果为「接纳」，获选者须于 2025 年 9 月底之前提交申请当年高校录取通知书副本一份。

4. 申请者可额外提交以下资料作为补充：

i. 附有推荐人签署或学校盖章的香港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副本。如曾经转校，请提交最后毕业中学的中学校长或教师推荐信。如推荐信没有推荐人签署或没有学校盖章，将被视为无效的申请文件。

ii. 其他可证明申请人科研经历或成就的资料。